

人民公社光芒万丈

安徽人民出版社

人民公社光芒万丈

安徽人民出版社编辑出版

(合肥市金寨路)

安徽省书刊出版业营业登记证字第2号

地方国营合肥印刷厂印刷 安徽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2 $\frac{3}{8}$ · 字数：53,000

1959年11月第1版

1960年2月合肥第2次印刷

印数：50,000—62,000册

11792

287
4052

前　　言

我們党的八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決議”中指出：“人民公社的出現不是偶然的，它是我国經濟和政治发展的产物，是党的社会主义整风运动、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和一九五八年社会主义建設大跃进的产物。”人民公社的发生和发展的历史已經充分証明了这一点。

我国人民公社一出現，就立刻引起了所有反对社会主义的敵对势力的极端的仇視和恶毒的攻击，他們把一切最野蛮的咒罵和最卑鄙的誹謗投向人民公社。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因为凡是有利於社会主义的事，他們必然是恨之入骨的；國內外敌人之所以誣蔑和攻击人民公社，正是因为人民公社好，他們对人民公社的咒罵越兇，越发証明人民公社搞对了。除了國內外敌人之外，我国人民队伍中也出現了一些受資產階級思想影响較深的人，包括我們黨內的右傾机会主义分子，他們也反对人民公社化运动。他們說：“人民公社缺乏客觀的物質基础，并不是客觀必然的产物，而只是少数人主觀愿望的产物，是少数人轟起来的”，說什么“人民公社搞早了，搞快了，搞糟了”，与國內外敌人的叫囂遙相呼应，肆意非難人民公社。

人民公社化运动是不是沒有客觀物質基础，是不是形势发展的必然的趋势呢？这已由历史為我們作了公正的結論！本書所汇編的几篇文章，以无可辯駁的事实說明了这一真实的历史。任凭國內外敵对势力怎样咒罵和破坏，任凭黨內右傾机会主义分子怎样指責和反对，他們終将在人民公社的历史巨輪下被压得粉身碎骨！

編　者 1959.11.23.

统一书号：3102·78
定 价：(4) 0.17 元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

目 录

- 人民公社是我国社会发展的必然产物……………李井泉(1)
- 人民公社是我国政治和經濟发展的必然产物………陈正亮(13)
- 論人民公社的所有制和分配制度……………陈正人(33)
- 人民公社办工业的伟大历史意义……………孙志远(48)
- 人民公社走上了巩固和健全发展的道路……………何 予(54)
- 人民公社光芒万丈……………贾启允(64)

人民公社是我国社会发展的必然产物

李井泉

标志着中国人民的伟大創造、具有无限生命力的人民公社，誕生已經一年了。人民公社是适应工农业生产大跃进的要求和广大农民社会主义觉悟大高涨的产物，是在高級农业生产合作社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社会組織。經過整頓，它迅速地走上了巩固而又健康的发展道路，为发展农业、为支援工业作出了伟大的貢献。正当举国人民为人民公社的伟大成就欢欣鼓舞的时候，國內外敌人却对它进行恶毒的誣蔑和攻击，我們队伍中也出現了一小撮右傾机会主义分子，与國內外敌人的叫囂遥相呼应，肆意非难人民公社，說什么人民公社“办早了”、“办糟了”，說什么人民公社“是少数人主观臆造出来的，不是广大农民的要求”，还說什么“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不應該有共产主义的萌芽”，“工资制与供給制相結合的分配制度搞坏了”，“公共食堂是强迫命令搞起来的”，等等。他們否認人民公社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設大跃进的必然产物，是我国社会发展的必然产物；否認人民公社所采取的若干新制度，是广大农民群众迫切要求迅速改变我国貧穷落后状态的反映；否認人民公社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設过程中已經起的和将要起的伟大作用。

國內外敌人之所以誣蔑和攻击人民公社，不是因为别的，而正是因为人民公社好。右傾机会主义分子当了國內外敌人对人民公社恶毒攻击的应声虫，百般地非难人民公社，那种非难是完

全站不住脚的，是广大干部和群众所坚决反对的；就是那些对个别問題持怀疑态度的人，也是不贊同的。

毛泽东同志曾經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間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經濟基础之間的矛盾。不过社会主义社会的这些矛盾，同旧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經濟基础的矛盾，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質和情況罢了。”^①有矛盾就需要解决。一个矛盾解决了，又会有新的矛盾需要解决。我們的农业合作化解决了个体經濟和社会主义經濟之間的矛盾。在这个矛盾基本解决以后，又出現了农业合作社的規模比較小、經營范围比較狹不能适应生产力大发展要求的矛盾。人民公社的产生就是为着解决这个矛盾。

由土地改革到农业合作化，由合作化到人民公社化，表明我們的革命的发展是有阶段的，同时又是不停頓的。

毛泽东同志发展了馬克思主義的革命发展阶段論的原理和不断革命論的原理。我們正是在毛泽东同志的革命发展阶段論和不断革命論相結合的思想的指导下，使革命由一个胜利轉變到另一个胜利。人民公社化是我們一个突出的伟大的胜利，这个胜利同时又証明了毛泽东同志关于革命发展阶段論和不断革命論相結合的思想是百战百胜的。

我們回顧一下解放以来我国农村一系列变化的过程，就可以看出人民公社的产生和发展，决不是偶然的。

解放初期，我們在全国范围内取得了土地改革的胜利，彻底摧毁了严重束縛农村生产力发展的封建生产关系。这是为生产

^①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10頁。

力的发展开辟广阔道路的第一步。接着，在党的领导下，又在农村开展农业合作化运动，使原来处于极端贫困的、具有强烈革命要求的中国农民抛弃了资本主义的道路，走上了社会主义道路。最初是在个体经济基础上建立了集体劳动的具有社会主义萌芽性质的互助组织；然后又使互助组发展到以土地入股、统一经营为特点的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后来又再进一步地实现土地和其他主要生产资料的集体化，建立了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这一系列的生产关系的变化，都是适应当时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的；而生产关系的每一次变革，都大大地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这已为农业生产不断增产的事实所证实。从四川省历年粮食总产量的增长情况来看：1954年农村互助组织大量发展以后，比1953年增长了6.6%；1955年冬实现了初级合作化后，1956年比互助组时的1954年增长了14%；1956年冬实现了高级合作化后，1957年由于反“冒进”的影响，增产的幅度不大，但是，1958年在党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鼓舞下，生产有特大跃进，粮食产量比1956年增长了46%。

农业合作化是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广阔途径的第二步。

农业合作化实现以后，我们在农村进行了伟大的整风运动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随着这个运动而来的，是广大农民的社会主义觉悟和生产热情的普遍高涨，他们迫切要求高速度地发展生产，要求迅速地摆脱我国农村贫穷和落后的状况。在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的鼓舞下，1957年冬至1958年春在农村开展了大规模的农田水利建设运动、改良土壤和植树造林运动。在党提出了社会主义建设的总路线以后，农村的生产建设高潮以更广大的规模向前发展。1958年夏季开展了以改革农具和制造土化肥为中心的大办地方工业的运动；在全面总结我国农业生产丰富经验的基础上形成的农业生产的“八字宪法”，促进了

农业的技术革新。生产的大发展在人們面前預示着农业机械化、电气化、耕作园田化的农村美好前景，許多地方拟定了实现这种美好前景的雄伟规划。所有这些，都証明在 1958 年农业生产空前大跃进的新形势下，生产关系进一步适应生产力的发展，已經成为迫切的要求。

原有的高級农业生产合作社在开展生产运动和实现各种生产建設规划的实践过程中，遇到了不少問題。首先是需要在更大范围内更合理地安排和使用劳动力。据当时的典型調查，单是水利建設、深耕土地和采取合理密植等先进农业技术，就需要增加一倍左右的劳动力；为了不誤种植季节，为了战胜灾害，进行增种补种，为了发展林业、畜牧业和副业等多种經營，以及为了举办必需的地方工业等，所需要的劳动力則更多。其次，是生产的发展需要更合理地調剂和使用生产資料。比如，大搞水利建設需要进一步地調剂水源；为了按照地形、气候条件、土質情況进行划片种植与专业經營，需要在更大范围内因地制宜地調剂土地和其他生产資料。第三，为了采用先进的农业技术，实现“八字宪法”，需要扩大經營范围，举办为农业服务的工业，举办足以培养农村建設人材的学校等。第四，为了便于集体耕作和減輕劳动强度，还必須逐步改善极其分散的居住条件，修建便于运输的交通道路，以及举办必要的社会福利事业等。显然，所有这些問題，都不是当时只有几十戶或者一百多戶的、单纯經營农业的高級农业生产合作社所能解决的。随着生产的发展，政权对生产的领导需要进一步加强。而当时的基层政权是以乡为单位，它虽然也领导了工农商学兵几方面的工作，但是如果沒有政社合一的統一領導，要在較大范围内实现上述各項巨大的任务，也是不可能的。所有这些問題，都充分地反映了当时生产关系的某些方面与生产力的发展不相适应的矛盾，也反映了当时基

层的生产单位和基层政权之間的矛盾。

如何解决这一矛盾呢？这是广大干部和广大农民迫切要求回答的。因此，在人民公社还没有出現以前，各地群众就已經仿照过去創办几百戶、千多戶的大社的經驗，对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組織和制度作过多方面的变更。当时四川就有許多农业生产合作社并成为大社，有的已合并为一乡一社的大社，并且扩大了經營范围，开始发展自己的为农业服务的小規模工业；許多农业生产合作社还改进了劳动組織，加强了社內外的劳动协作和生产联合，这种协作和联合有时不仅超过了乡界，而且超出了县界。大約有三分之一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創办了公共食堂和托儿所組織。許多农业生产合作社已經开始将猪折价入社，发展集体养猪事业，大部分自留地也归社統一經營。广大群众坚信只有更大的集体才能更有力地战胜貧困，因此，合并小社，創办大社，已是势在必行。毛泽东同志和党中央根据生产关系必須适应生产力性質的客觀規律，根据当时群众的要求，及时地领导了这个运动。党中央作出了关于在农村中建立人民公社問題的決議，总结和提高了群众的創造，发展了“具有很大灵活性”的人民公社这一組織形式。人民公社化运动，带来了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方面的重要变革，这就是：使原有的集体所有制扩大了、提高了，并且带上了若干全民所有制的成分；使原有单一的农业生产組織，变成了工农商学兵相結合、农林牧副漁綜合經營的社会基层組織；使原来的农村基层政权机构和基层生产单位统一起来了。这种变革又立即反过来推动着生产力更大的跃进。这一点，同样为人民公社建立一年来在发展生产方面所取得的丰功伟績所證明。四川省人民公社建立以来，不仅在农业生产和战胜严重自然灾害的斗争中，显示了强大的生命力，使全省的农业生产在去年大跃进的基础上繼續跃进；而且，去冬还抽調了几百万劳动

力大办鋼鐵，有力地促进了鋼鐵工业的大跃进。

很显然，右倾机会主义者所謂人民公社“办早了”、“办糟了”的胡說，是完全违反馬克思列宁主义原則的，也是完全违背客觀事实的。

和右倾机会主义者所說的相反，人民公社化是在我国农业合作化的基礎上，进一步地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廣闊的前途。

二

在 1958 年大跃进的基础上，随着生产的大发展，广大农民要求适当改进原来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分配制度。因此，在人民公社內部，工資制与供給制（主要是粮食供給）相結合的分配制度就隨着出現了。为什么我国今天的人民公社必須采取这样一种制度呢？这是因为：第一，我国是一个有五亿多农民的大国，不很好地解决广大农民群众的吃飯問題，一切工作都无法更順利地前进。所以我們自建国以来，就采取了一系列的方針政策来促进农业的发展，并且逐步地提高农民的生活水平。例如：在土地改革后，有步驟地而又是在較短的時間內完成了农业合作化运动；在社会主义建設中，采取了工业和农业同时并举的方針；在国家与农民的利益的关系上，采取了兼顾的政策和等价交換的政策等。这些政策方針无疑是完全正确的，并且已經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但是，由于我国过去是一个农业生产水平很低的国家，虽然經過几年来的努力，农业生产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但是吃飯問題仍然是个大問題，广大农民每年要以純收入的 60% 到 70% 来解决吃飯問題。人民公社化以前，农村中每年大体还有 30% 左右的人口多、劳力少的不能抗拒自然灾害的“超支戶”，这些戶不能不依靠国家貸糧貸款、减免农业税、实行社会救济，依靠合作社实行社会保险、公益金照顧、定量分糧、允許超

支等一系列措施，以及依靠群众的互助互济等，来解决吃饭問題。人民公社化后实行的粮食供給制度，正是国家和农业合作社一直采取的社会保险和集体互助办法的繼續和发展，并且从制度上把它固定起来。毫无疑问，这个制度保証了农民有饭吃，解除了广大农民首先是貧苦农民“終年愁吃”的沉重负担，因而也使他們能够心情舒暢地参加农业劳动。这是社会主义制度所必須解决的一个重大問題。

第二，人民公社实行这个制度是不是办得到呢？我們回答是办得到的。如前所述，由于人民公社集体力量比高級社大，生产力有了更大的发展，自給性生产和商品性生产不断地增加，这就有条件在人民公社內部采取粮食供給制。即使遇到严重灾荒，人民公社也有能力把农民的力量充分动员起来，战胜灾荒。四川省今年遇到較大的灾荒，正是依靠人民公社的力量，实行增种补种，并且节约地安排过日子，才胜利地渡过了灾荒，保証了全体农民的吃饭問題。

右倾机会主义分子根本看不到解决农民吃饭問題在我国現时情况下的重大意义，对于广大农民首先是貧苦农民的迫切要求漠不关心，他們攻击人民公社实行供給制是“违反了按劳分配的原則”，是“絕對平均主义”，叫喊“应当取消”。我們回答是决不应當取消。党的八届六中全会“关于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決議”，規定人民公社实行工資制与供給制相結合的制度，既肯定了現时的人民公社基本上实行按劳分配的工資制度，同时也肯定了带有按需分配的萌芽性質的供給制度。这是一种很好的制度，是大有前途的制度。在这种制度下，按照四川省目前的一般情況，凡是有劳动能力的人，都在供給部分中占有按劳动量应当取得的一部分报酬在內，把这一部分报酬和工資加起来，差不多就达到社員总收入的 70%左右。純粹由公社供給的，只是丧失劳

动能力的老人和沒有劳动能力的儿童。这个供給部分占社員的总收入的比重不过 30%左右。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实行一定程度的社会保险和集体互助，既是社会主义制度不可推卸的職責，也是适合于广大农民群众当前的实际生活需要的。实行工資制和供給制相結合的分配制度，基本上还是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而不是共产主义的按需分配。至于工資制部分，我們也同样按照党的八届六中全会“关于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決議”中的原則，規定不同的劳动保持适当的工資差額。四川省內江县順江人民公社 1959 年按照这个原則預算分配的結果，社員从集体中分到的收入，劳力强的戶 1959 年比 1958 年增加 65%，而一般戶增加 26%，劳力强的戶高于劳力弱的戶一倍还多；而就全社來說，94.6% 的社員都比去年增加了收入。这个公社在 1959 年的預算分配，用工資形式分配的部分和用供給形式分配的部分的比例，将是七与三之比。以上事实都可以說明，人民公社实行工資制与供給制相結合的分配制度，并沒有违背按劳分配的原則，因而也不是絕對平均主义。

不可否認，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則，但是它并不排除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出現帶有按需分配的共产主义因素。这种因素的出現是必然的，并且会随着生产的发展，而逐步地扩大发展。

还必須承認，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物质鼓励和政治挂帅是不可分割的。这就是說，在社会主义阶段，我們應該实行按劳分配的原則，但並不排斥不計报酬、忘我劳动的共产主义精神，相反，我們应当鼓励这种精神。社会主义建設是广大人民群众自己的事业。迅速改变我国貧穷落后的面貌，是我国六亿五千万人民的强烈願望。通过党的政治宣传和号召，广大人民建設社会主义的积极性，必然不可遏止地要在行动上表現出来。过去在革

命根據地，我們的部隊、機關、學校都實行了供給制，廣大幹部和群眾並沒有斤斤計較物質報酬，總是前仆後繼、不屈不撓地犧牲奮鬥。大躍進以來，廣大人民群眾干勁沖天，自覺地忘我地勞動，創造了經濟建設突飛猛進的局面。所有這些，證明了黨的政治挂帥對於我們事業的極大重要性和決定性。因此，必須把物質報酬和政治挂帥結合起來，否定物質報酬原則是不對的，忽視政治思想工作也是錯誤的。

隨着農村生產大發展，帶來了農業勞動力不足的問題，需要進一步挖掘勞動潛力，特別是解放婦女的勞動力，以適應大躍進的需要。這樣，在大躍進中出現大批的公共食堂和托兒所、幼兒園等集體福利事業組織，也是很自然的。公共食堂的出現，保證了社員的勞動時間，增加了社員的勞動出勤率，提高了勞動效率。这就大大地減輕大躍進以來因為農業勞動量激增所引起的勞動力緊張的困難。公共食堂又是集體生活的組織形式。在目前情況下，廣大農民把公共食堂和人民公社實行的糧食供給制聯繫起來看待，堅信公共食堂能保障自己的生活，從而更加增強了他們依靠集體來战胜貧困和战胜災荒的信心。因此，公共食堂很自然地成為發展農村生產、生活和宣傳教育活動的中心場所。無怪四川農民說：“我們的食堂，是推不垮，解不散，擰不走的。”公共食堂是不是可以办好呢？我們的回答是肯定的。我們確信人民公社能夠領導農業增產，保證農民必要的口糧，並且有條件保證種好所需要的蔬菜和喂養豬只。有此三者，加上建立必要的管理制度，為什麼農民不贊成辦公共食堂呢？還有，公共食堂是不是一定會浪費呢？回答是：只要實行糧食“依人定量，分配到戶，食堂吃飯，節余自得”的政策，並且提倡節約過日子，是完全可以避免浪費的。右傾機會主義分子把公共食堂說得一無是處，並且下令解散。這些右傾機會主義分子解散公共食堂，其

目的在于搞垮人民公社。很显然，解散公共食堂，是违背广大农民的意愿，是不符合大跃进的要求的，是十分错误的。

三

一年来的实践使我们更清楚地认识到：人民公社这种社会组织，是加速我国农村社会主义建设的强有力的武器，而且也是从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逐步过渡到全民所有制，以至将来在农村中由社会主义逐步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最好的组织形式。

由农业生产合作社转变为人民公社，使原有的集体所有制扩大和提高了，并包含了若干全民所有制的成分。尽管这种成分在目前所占的比重还很小，但是，它是我国农村社会主义所有制发展的主要方向，对农村经济将愈来愈会起积极的主导作用。随着生产的发展，群众觉悟的提高，全民所有制的成分将会逐步增长起来。这是必须看到的一方面。另一方面，还必须承认，我们只能一步一步地引导农民脱离较小的集体所有制，通过较大的集体所有制，走向全民所有制。而且，由不完全的公社所有制走向完全单一的公社所有制，是一个把较穷的生产队提高到较富的生产队的生产水平的过程，又是一个扩大公共积累，发展公社的工业，实现农业机械化、电气化，实现公社工业化和国家工业化的过程。这就是说，我们要完成由集体所有制向全民所有制过渡的历史任务，就要积极地有步骤地解决为实现这种过渡所需要的各种条件，而关键在于人民公社要有强大的经济力量。

首先，必须加强对较穷的生产队的领导，在组织生产、安排生活和提留公共积累方面给以适当的照顾，再加上国家的援助，使较穷的生产队的生产水平比较迅速地赶上较富的生产队的水平。根据四川省的若干典型调查，在目前一万人左右的人民公社中，较穷的队与较富的队的收入水平，一般是相差 20% 到 30%，

一萬戶左右的人民公社中，較窮的隊與較富的隊的收入水平，一般相差 50% 到 60%。而農業的增長速度，在若干年內平均每年保持增加 10% 以上是完全可以做到的。因此，只要公社加強對較窮的生產隊的領導和幫助，在二、三年或者四、五年內使較窮的生產隊的生產水平提高到或超過較富的生產隊的生產水平，也是完全可能的。

為了使人民公社有更強大的經濟力量，增加人民公社的公共積累，人民公社必須在保證國家和農民兩方面糧食需要的前提下，發展多種經營，實行自給性生產與商品性生產同時並舉的方針。還必須在不妨礙農業所需要的勞動力和國家允許的條件下，創辦為農業生產和社員生活所需要的工業和企業，一個公社不能舉辦的，可以在地委、縣委的領導下由幾個公社聯合舉辦或在縣聯社的範圍內舉辦。這樣，人民公社的經濟力量就會迅速地增長起來，公社的全民所有制成分也將逐步地增加起來。重慶市郊區紅旗人民公社是一個“萬人社”，由於生產的巨大躍進，今年提留公共積累比 1958 年增長了一倍半。公共積累的增長，使公社經濟壯大起來，今年這個公社直接經營的工業和其他多種經營的產值可達五十八萬元，占全社工農業总产值的 25%。預計到 1961 年，公社直接經營的工業和其他多種經營的產值，可以達到占全社工農業总产值的 65%。就是在這種情況下，群眾堅決要求保持公社的基本所有制，實行部分的生產隊所有制。目前類似這種情況的人民公社，雖然只是少數，但從這些公社生產的迅速發展中，明顯地看出了公社經濟發展壯大的必然趨勢。

要使人民公社有更強大的經濟力量，除了實現上述的幾項重要措施外，還必須加速農業機械化的发展。在農業生產大躍進的形勢下，為了逐步減輕勞動強度，大大提高生產力，不僅地廣人稀的地區需要加速實現機械化，就是人口稠密地區也不例外。